

2025 阳江市旅游厕所质量评定项目（包含对已达标旅游厕所
“回头看”调查服务）合同书

甲 方：阳江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

电 话：0662-3376982 传 真：

地 址：阳江市江城区新江北路文化艺术中心 A 区五楼市文化广电
旅游体育局

乙 方：致思数据科技（广州）有限公司

电 话：020-37618080 传 真：020-37618867

地 址：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33 号之一自编 1203 房

甲乙双方根据 2025 年 11 月 04 日 2025 阳江市旅游厕所质量
评定项目（包含对已达标旅游厕所“回头看”调查服务）（项目编号：
4417000072808182510270063）成交结果，经双方协商一致，订立以
下合同：

第一条 项目的名称、单价、总价，项目所包含服务的范围

1. 项目名称：2025 阳江市旅游厕所质量评定项目（包含对已达
标旅游厕所“回头看”调查服务）

2. 服务范围：

（1）旅游厕所评定

按照《旅游厕所质量要求与评定（GB/T 18973-2022）》标准，对
阳江市新增 A 级景区旅游厕所和未达标的 14 座旅游景区、公共文化
场馆等类别的厕所进行评定，最终目标复评不少于 90% 的旅游景区、

公共文化场馆旅游厕所达到Ⅱ类或以上标准。

(2) 提升Ⅰ类标准辅导

根据厕所实际建管情况与评定结果进行综合分析，筛选出具有提升为Ⅰ类基础的Ⅱ类厕所，通过针对性的提升辅导后，再进行二次评定，争取达到Ⅰ类质量标准。

(3) 达标厕所监督抽查

根据《广东省旅游厕所质量提升工程三年行动计划(2023-2025年)》要求，各级文化和旅游部门要加强对本地区旅游厕所工作的督导检查，采用日常巡查、交叉检查、第三方暗访等方式，建立健全常态化监管机制，督促各地切实提升旅游厕所管理和服务水平。拟对2023年-2024年已经达到Ⅱ类以上标准的43座旅游厕所进行回头看暗访调查，促进各地做好旅游厕所的日常维护工作，切实提升旅游厕所管理和服务水平。

(4) 出具质量评定报告

根据最终评定结果出具评定报告。

(5) 旅游厕所牌匾制作

统一设计阳江市旅游厕所类别牌匾(含厕所名称、编号、类别等)，并根据评定结果完成制作的各项工作。

(6) 旅游厕所评定相关工作

评估和回头看活动的策划、组织、实施，以及后勤车辆、补给、安全生产等工作。

3. 项目总价：小写：¥75000.00。

大写：柒万伍仟元整。

甲方不再另付任何费用。项目总价为完成项目含税的全包价。

第二条 完工和验收

1. 服务期：2025 年 11 月-2025 年 12 月。

2. 服务地点：阳江市。

3. 服务验收方式：实地验收。

4. 验收标准：

(1) 质量符合采购需求书的要求；

(2) 双方约定的其他验收标准。

第三条 付款方式

1. 合同签订生效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，甲方向乙方支付预付金，乙方应当提供合法有效的发票给甲方，甲方在收到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0%给乙方，大写：人民币贰万贰仟伍佰元整（小写：¥22500.00）；

2. 完成所有服务内容并通过甲方验收后的 15 个工作日内，甲方向乙方支付尾款，乙方应当提供合法有效的发票给甲方，甲方在收到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将尾款（合同总金额的 70%）即大写：人民币伍万贰仟伍佰元整（小写：¥52500.00）支付给乙方。

3. 甲方办理支付申请手续前，乙方应当提供合法有效的发票给甲方，乙方未及时向甲方开具或送达符合甲方要求的发票的，甲方有权顺延付款时间且不构成违约，乙方仍需按本合同约定履行自身义务。

第四条 对产品异议的时间和办法

1. 甲方在验收中，如果发现乙方所提供的服务质量或相关服务不

合规定的，在 6 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；甲方怠于通知乙方的，视为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合乎规定。

2. 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，应在 10 日历日内负责处理，否则，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。

第五条 乙方的违约责任

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，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万分之三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；逾期半个月以上的，甲方有权终止合同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。

第六条 甲方的违约责任

1. 甲方逾期付款的，每日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额的万分之三作为违约金。

2. 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货的，应当承担由此对乙方造成的损失。

第七条 不可抗力

1. 不可抗力事故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，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。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用电报、传真或电话通知对方，并于事故发生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有关当局出具的证明文件用专人递交、特快专递或挂号信寄给对方审阅确认。

2. 签约双方任一方由于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，经确认后，允许延期履行、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，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。

第八条 争议的解决

1. 因服务期间质量问题发生争议，由法律及有关规章规定的技术单位进行质量鉴定，双方无条件服从该鉴定的结论。

2. 合同实施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双方友好协商解决。如果友好协商不能解决，争议应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出诉讼。诉讼费应由败诉方负担。

第九条 无效合同

甲乙双方如因违反国家法律、法规和有关政府采购规定，导致合同无效，责任由过错方承担。

第十条 附则

本合同一式肆份，甲乙双方各执贰份，具有相同效力，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（盖章）：阳江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：

日期：2025年11月18日

乙方（盖章）：致思数据科技（广州）有限公司

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：

开户单位：致思数据科技（广州）有限公司

开户银行：交通银行广州永福支行

账 号：441166290018010025237

日 期：2025年11月18日